

工程名称：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

标段名称：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

招标工程量清单

编制人：(造价专业人员签字及盖章)

审核人：(签字及盖章)

编制单位：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
或其授权人：(签字或盖章)

招标人：(盖章)

法定代表人
或其授权人：(签字或盖章)

编制时间：

编制（审核）说明

工程名称：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

注：最高投标限价编制（审核）说明应包括工程概况、工程范围、编制（审核）依据、特殊要求（如有）及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内容。

工程量清单计算规则说明

工程名称：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 标段：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

计算规则说明					
1. 本工程采用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》GB/T 50854—2024、《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》GB/T 50856—2024等进行列项以及工程量计算；					
2. 补充清单按照以下说明进行列项以及工程量计算：					

补充计算规则说明

清单编码	清单名称	项目特征描述	计量单位	工程量计算规则	工作内容
05B001	修枝整形	1. 修枝整形 2. 胸径10.8-16cm 3. 树高4.8-8.5m 4. 共280079株 5. 坡度20°~30°山区，林内沟壑纵横、地形破碎、无作业道路、地面崎岖不平，作业需跨越沟壑，不具备机械作业条件 6. 包括所需人工、辅助材料等	亩		
05B002	剩余物清理	1. 修枝整形后枝桠、枝条等剩余物清理 2. 人工转运平均11.32km至公路装车外运15km 3. 坡度20°~30°山区，林内沟壑纵横、地形破碎、无作业道路、地面崎岖不平，作业需跨越沟壑，不具备机械作业条件 4. 包括所需人工、辅助材料等	亩		
05B003	人工转运木材	1. 将木材及枝桠人工转运至公路边，统一归堆、整齐码放 2. 坡度20°~30°山区，林内沟壑纵横、地形破碎、无作业道路、地面崎岖不平，作业需跨越沟壑，不具备机械作业条件 3. 包括所需人工、辅助材料等 4. 平均运距11.32km，小胸径木材偏多	株		

注：1 采用国家及行业工程量计算标准的，应明确相应国家及行业标准的名称及编号；
2 根据工程项目特点补充完善计算规则的，应列明工程量清单的详细计算规则。

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

工程名称：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

标段：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

第 1 页 共 2 页

序号	项目编码	项目名称	项目特征描述	计量单位	工程量	金额（元）		
						综合单价	合价	
1	05B001	修枝整形	1. 修枝整形 2. 胸径10.8-16cm 3. 树高4.8-8.5m 4. 共280079株 5. 坡度20°~30° 山区，林内沟壑纵横、地形破碎、无作业道路、地面崎岖不平，作业需跨越沟壑，不具备机械作业条件 6. 包括所需人工、辅助材料等	亩	3280			
2	05B002	剩余物清理	1. 修枝整形后枝桠、枝条等剩余物清理 2. 人工转运平均11.32km至公路装车外运15km 3. 坡度20°~30° 山区，林内沟壑纵横、地形破碎、无作业道路、地面崎岖不平，作业需跨越沟壑，不具备机械作业条件 4. 包括所需人工、辅助材料等	亩	3280			
3	050101001001	砍伐乔木	1. 抚育间伐及砍伐濒死木，现场砍枝 2. 共226424株 3. 坡度20°~30° 山区，林内沟壑纵横、地形破碎、无作业道路、地面崎岖不平，作业需跨越沟壑，不具备机械作业条件 4. 包括所需人工、辅助材料等 5. 胸径4cm-16cm，树木密度大、小胸径树偏多	株	226424			
本页小计								

计日工表

工程名称：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山林场森林
 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

标段：内蒙古赤峰市敖汉旗大黑
 山林场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作业

编号	计日工名称	单位	暂定数量	实际数量	综合单价(元)	合价(元)		调整金额± (元)
						暂定	实际	
						A ₁	A ₂	B=A ₂ -A ₁
一	人工							
1								
人工小计								
二	材料							
1								
材料小计								
三	施工机具							
1								
施工机具小计								
总计								

注：1 本表计日工名称、暂定数量应由招标人填写。编制最高投标限价时，单价应由招标人按有关计价规定确定；编制投标报价时，单价应由投标人自主报价，并按暂定数量计算合价计入投标总价中。

2 工程结算时，应按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计算合价。发承包双方确认的实际数量详见本标准表E.8.2。

